

## 中铝矿业铝土矿伴生锂资源高效回收利用产业化示范项目电缆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123-ZB1104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郑州市

### 一、招标条件

本 中铝矿业铝土矿伴生锂资源高效回收利用产业化示范项目电缆采购（招标项目编号：0123-ZB11042），已由项目审批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中铝物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电缆采购

2.1 项目名称： 中铝矿业铝土矿伴生锂资源高效回收利用产业化示范项目电缆采购

2.2 项目类型： 材料

2.3 项目概况：本工程电气低压 220/380V 配电系统、照明系统、建筑物防雷、接地系统及安全。本工程所有用电负载均为三级负载，本工程使用电缆基本分为：1. 阻燃型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铜芯电缆；2. 阻燃耐火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铜芯电力电缆；3. 耐火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铜芯电力电缆；4. 铝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5. 聚乙烯绝缘铜丝编织总屏聚氯乙烯护套计算机用屏蔽（软）电缆等。

2.4 项目地点： 河南省郑州上街区

2.5 招标范围： 项目所需中低压电力电缆、控制电缆、通讯电缆等，详见需求清单。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资格项目	资格要求
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的民事诉讼主体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能够独立履行合同。（相关信息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li> <li>2. 投标产品应具有相关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扫描件</li> <li>3. 投标人须是依法注册的制造商。</li> </ol>
财务要求	<p>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提供近3年(2020年至今)【<b>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审计或加盖公章</b>】的财务报表或财务报告。（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财务报告）。</p>
业绩要求	<p>投标人2020年至今具有不少于2个类似销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验收证明复印件,以签署日期为准。</p>
信誉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在报名期间和投标有效期内未被列入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承包商负面清单。</li> <li>2. 投标人在项目评审期间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体认定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s://www.gsxt.gov.cn/">https://www.gsxt.gov.cn/</a>) 和信用中国 (<a href="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a>) 网站检索结果为准。</li> </ol>
其他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li> <li>2. 不接受贸易商、代理商投标。</li> <li>3. 其他。</li> </ol>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年08月10日09:00至2023年08月16日16:00（北京时间）。

获取方法：登陆中铝集团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eb.chinalco.com.cn>）购买，不接受其他方式购买。

获取流程：

##### 1 注册：

投标人登陆网站（<http://eb.chinalco.com.cn>）填写企业信息，提交注册，审核情况将在24小时内（不含法定节假日）进行反馈，审核通过的投标人方可购买招标文件，请合理安排注册时间。

##### 2 标书款支付：

注册成功后，投标人选择对应标段进行网上支付（支持企业网银和个人网银），不接受现金支付；招标文件售价（元）：800(人民币)，标书款发票我公司仅提供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请投标人自行下载、打印发票。

### 3 文件下载：

支付成功后，即视为招标文件已售出，投标人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方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款。

### 4 CA 购买：

CA 用于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提交、解密，投标人在中铝集团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eb.chinalco.com.cn>）注册成功并登录，【系统管理】-【绑定 CA】-【CA 注册】，提交相应信息进行在线办理，审核通过后将通过邮寄方式将 CA 寄送至指定地点，请投标人合理安排时间，逾期办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 5 帮助：

如需帮助（CA 购买问题等），请登陆中铝集团电子招投标平台网站（<http://eb.chinalco.com.cn>）首页“帮助中心”-“操作指南”。

### 6 其他：

招投标全流程信息发布和联络以购买招标文件时填写的信息为准，投标人应对填写的所有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自行承担信息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9 月 01 日 10:00（北京时间）

递交方法：一次递交

递交地址：中铝集团电子招投标平台

**备注：投标人须通过投标文件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 CA 加密后的投标文件进行网上提交。逾期递交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请投标人提前半小时登录网上开标大厅等候开标，开标后在用 **CA** 完成解密、签名确认后方可退出。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方式：网上

##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此公告在中铝集团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eb.chinalco.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报名或无效报名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7.2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 5 天以邮件方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是否参与本次投标，否则按照《中铝招标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关条款规定给予限制投标处理（特殊原因及不可抗力情形除外）。邮件内容应包含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是否参与投标、**CA** 使用是否正常以及联系方式。

7.3 温馨提示：如投标人存在下述情形，将导致其投标被否决：

1.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3. 投标保证金汇入本项目其他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账户；
4. 由同一人办理本项目不同投标人的购标手续；
5. 本项目不同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相同。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铝物资纪委工作部。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铝物资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 12 号

联系人：张帅

电话：010-63961707

电子邮件：shuai\_zhang@chalco.com.cn

招标代理机构：中铝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12号9层

联系人：谷雪峰

电话：010-63988738

平台客服热线：400-616-6629

（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30）

CA 办理热线：010-58103599

（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